

通考官。

未有廉政署時期的香港，貪污處處，政府部門也不遑多讓，只要有利益，就有貪官。

特別考車牌，最易貪污，因為在車廂內只有學車者與考官，並無第三者在場，私下交易，簡直神不知鬼不覺。

在一九六一年四月爆出了「大公司」包庇考車貪污奇案，轟動之極。首先是一名姓陳的學車者因賄賂考官而被檢控，他在法庭上大爆內幕，指稱其教車師傅謂可以「搭路」買通考官，一時語驚四座。於是姓葉的教車師傅被拘捕審訊，他供出一個

綽號「大公司」的考車貪污集團專與學車者進行根底交易：「我也是大公司的成員，專代人搭路付錢買通考官，在一九五九年間，我與兩名政府高級文員組成大公司，買通主考

經常向學生強調考車之困難和考官的挑剔，令到那些資質平庸的學員自愧不如人，對考車大感焦慮。

二、教車師傅見時機成熟，向學生暗示可付錢「搞掂」，索價三百元（其實之三百元屬不菲

時之三百元不算一回事了）。三百元不算一回事了）。

三、在考車的時刻，考牌官駕到，葉師傅便拿出手帕，抹起臉來，此乃約定之暗號，而對方亦會暗示，一切在無聲之中進行。分賬方式：考官收二百元，公司則收一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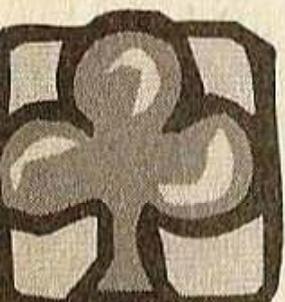
不過，大公司也有失手的一天，當中又有可能集團之間發生利益衝突，自相殘殺。

吳昊

過程：

這是「大公司」的運作

一、葉師傅在教車時，



話說香江